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或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一次临时会议，2017年12月6日在深圳市龙岗区宝龙工业城宝龙5路2号尚荣科技工业园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7年12月3日以书面、传真、电邮等方式通知各位监事，本次会议由张燕女士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达到法定人数。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审议以举手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子公司参与投资设立深圳市尚荣医疗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议案》

为了实施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尚荣医疗”）PPP 医院投资项目，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并最终实现其发展战略，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尚荣医疗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尚荣投资”或“乙方”）拟与深圳市中金澳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澳银”或“甲方”)、深圳市加法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加法股权”或“丙方”）、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托”或“丁方”）共同投资设立深圳市尚荣医疗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下简称“尚荣基金”）。

对优先级 LP 份额的担保措施：

1、本基金入股秦皇岛市广济医院完成后，所持有的秦皇岛市广济医院的58.42%股权进行质押担保给优先级合伙人；

2、尚荣医疗实际控制人梁桂秋及其配偶提供个人无限连带责任担保。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全资子公司尚荣投资参与投资设立尚荣基金用于公司的医院建设项目，有利于加快公司外延式发展的步伐，降低投资风险，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和公司发展战略，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兴业银行申请买方信贷额度并为该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需求，公司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岗支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申请买方信贷额度人民币叁亿元整（¥300,000,000.00 元）（含现有业务余额），担保方式如下：

（1）公司承担的担保责任：公司作为保证人为在兴业银行申请的人民币叁亿元整（¥300,000,000.00 元）买方信贷额度项下授信提供人民币贰亿元整（¥200,000,000.00 元）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并存入单笔贷款 15%的保证金；

（2）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梁桂秋先生提供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上述事项可以减轻公司的资金压力，一定程度缓解因公司主营业务快速增长带来的流动资金紧张，为公司主营业务的快速拓展提供资金保障，公司已将上述的风险控制在最低，且对公司的财产状况、经营成果无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7 年 12 月 7 日